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7-015

债券代码:“122342”和“122369”

债券简称:“13 包钢 03”和“13 包钢 04”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董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公司董事会秘书董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办理离岗退养。公司董事会依据章程规定，对董林先生进行了离任审查，办理了有关资料的移交工作，同意其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魏栓师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提交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白宝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白宝生先生简历附后）。

白宝生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经审阅白宝生先生的个人简历，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聘任董事会秘书具备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同意聘任白宝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及董事会谨对董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附：白宝生简历

白宝生，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东北大学稀土工程专业及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源部副部长、销售部长、监事、证券部长，山东淄博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监事，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8月25日起，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证券融资部部长。

白宝生先生联系方式：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包钢信息大楼包钢股份证券部

电话：0472-2189515

传真：0472-2189528

电子邮箱：glgfzqb@126.com